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 听取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1月7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1月7日全天召开会议，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听取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会议指出，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是坚持党的领导的最高原则，是我国制度优势的根本保证。党中央每年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和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是坚持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一项重大制度性安排。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全局履行职责，切实加强党组自身建设，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中央书记处按照党中央部署要求履职尽责，在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指导群团工作和群团改革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

会议强调，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既要充满信心，也要居安思危。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善于从政治上认识问题、推动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牢牢把握“国

之大者”，锚定党中央擘划的宏伟蓝图，观大势、谋全局、抓大事，坚持底线思维，保持战略定力，勇于担当作为，增强斗争精神，认真做好各项工作。要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锲而不舍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激励广大党员、干部保持良好精神状态和工作状态，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会议强调，中央书记处要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和中央政治局常委会部署要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扎实实完成党中央交办任务。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

(上接一版)

报告指出，“十四五”时期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振兴工作重要指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增进人民福祉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根本目的，统筹推进产业发展、城乡建管、乡村振兴、民生改善、安全稳定等各项工作，为全县转型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会上，书面传达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环境状况和环保目标完成情况与2021年环保目标》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的说明、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废止《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矿产资源管理条例》和《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土地管理条例》的议案的说明。

会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向东作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报告指出，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县委总体部署，依法履行职权，主动担当作为，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等工作整体实效全面提升，人大代表察民情、聚民智、解民忧的主体作用有效发挥，乡镇人大工作持续规范，自身建设水平不断提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全国一流民族自治县作出积极贡献。

报告指出，县人大常委会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会议14次，开展视察、调查研究和执法检查11次，专题询

问1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0项，发出审议意见8份，作出决议、决定6件，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4人次，圆满完成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报告指出，2021年，县人大常委会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各项目标任务，统筹做好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和代表等工作，为建设全国一流民族自治县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2021年，常委会要在推进立法工作实现新发展、推进监督工作取得新成效、推进重大事项决定水平有新提升、推进代表工作展现新作为、推进自身建设再上新台阶等方面开展工作。

会议听取了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表决通过了选举办法和县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办法(草案)。

按照大会安排，与会代表对各项报告进行分组审议。

9日上午9点30分，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

县政协主席李贵军、不是县人大代表的各乡镇(城区街道)党委书记、乡镇人大专职副主席应邀参加会议。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产业基地管委会负责人，县委各部委、县直单位负责人，不是县人大代表的乡镇长列席会议。

今天大会的执行主席是：(按姓名笔画为序)马永生(蒙古族)、马爱国(蒙古族)、王勇、叶军华、成佳(女)、师树雷、朱东升、刘乃东、刘向东(蒙古族)、闫明辉、安欣(女)、李明(蒙古族)、李如根(朝鲜族)、杨鼎、吴青林(蒙古族)、张锐、陈源、赵国玉、敖凤云(蒙古族)、徐东野、徐立东(蒙古族)、郭宝明(蒙古族)、海宏文(蒙古族)、蔡鸿锴、魏秀艳(女)。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实有代表261名，实到代表232名，符合法定人数。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刘向东主持会议。大会共十三项议程。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各选举会场监票人、计票人名单。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候选人与代表见面。

经过各位代表投票选举，叶军华、曹利两名同志当选为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县人大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关军对代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提出的相关事宜进行答复。本次人代会期间，各位代表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严谨负责的精神，对县政府工作提出了许多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经汇总整理后，梳理出意见建议共33条，内容涉及农业、交通、住建、民生等10个领域。县政府对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同志进行认真研究、部署落实。

大会副秘书长师树雷宣读了各项报告决议(草案)。会议经举手表决，通过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阜蒙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阜蒙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报告》《阜蒙县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的报告》《阜蒙县2020年生态环境状况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和《关于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废止《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矿产资源管理条例》和《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土地管理条例》的决定。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徐东野所作的关于代表议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执行主席徐东野宣读了表彰决定，公布了表彰名单。

会上，市政协副主席、县委书记马永生在讲话中指出，过去的一年，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把服务发展作为根本职责，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推进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推动党的民族政策贯彻落实，密切了同各族群众的联系。各位代表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投身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等

各项工作，凝聚起守望相助、共克时艰的强大力量，在建设一流民族自治县的征程中作出了应有贡献。

马永生强调，人大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县委将站在提高执政能力的高度，切实加强和改善对人大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健全重大事项通报、重要情况反馈、重大决策征求意见等制度，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及时研究解决人大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做到思想上重视、工作上信任、决策上尊重。“一府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向人大负责并报告工作。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同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积极参加人大有关会议和活动，认真采纳建议，改进工作。

马永生强调，新起点开启新征程，新目标赋予新使命。让我们提振士气，鼓足干劲，为实现“十四五”高起点开局，建设全国一流民族自治县而努力奋斗！

上午11时30分，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会议议程后胜利闭幕。

又讯(记者 王美娟 马洪涛)在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胜利闭幕之际，市政协副主席、县委书记马永生向人大代表通报了目前疫情情况，并对全县近期疫情防控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他要求：一要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责任。要切实做到排查到位。对疫情防控重点关注地区来阜返阜人员，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压实“四方”责任，细化排查工作，要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登记报告、第一时间落实管控服务，要做到管控到位。做好社区和农村疫情防控工作的推进和落实，严控各类集聚性活动，管住各类集聚性场所，守住农村第一道哨点，做好对婚丧嫁娶、走亲访友等活动的管控。二要坚持问题导向，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见到实效。切实履行各工作组职责。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夯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基础性工作，着力补短板堵漏洞抓落实。加大工作督导力度。8个疫情防控督导组要实行战时机制，压实乡镇(街道)属地责任，进行循环督导。加强重点时段、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防控措施落实的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堵塞可能出现的各种漏洞，确保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在基层落实到位。